

隆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隆 住 建〔2025〕11号

隆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印发《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2025年“双随机、一公开” 监管工作实施方案》的 通 知

局机关各股室，所属各事业单位：

现将《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2025年“双随机、一公开”
监管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隆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年2月10日



隆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隆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
...
...
...



隆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年2月10日印

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 2025 年 “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工作部署，持续深化我县“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部署要求。根据《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意见》（国发〔2019〕5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国办发〔2024〕54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全面深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规范涉企行政检查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市监信规〔2024〕5号）等文件要求，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问题和需求为导向，以公平公正公开为遵循，以监管效能最大化、监管成本最优化、失信惩戒最严化、对市场主体干扰最小化为目标，转变监管理念，创新监管方式，完善制度规范，在住建监管领域加快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切实做到监管到位、执法必严，使守法守信者畅行天下、失信违法者寸步难行，进一步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和法治化、便利化的营商环境。

二、工作目标

今年，要以公平公正监管为基本遵循，积极推动市场监管方式改革，将“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作为市场监管基本手段和方式，按照“谁登记、谁检查、谁录入、谁公开”的原则，加强对“一单两库”的动态管理，加快实施市场监管领域跨部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形成常态化管理机制，做到监管效能最大化、监管成本最优化、对市场主体干扰最小化，努力营造良好营商环境、有序竞争环境和放心消费环境，圆满完成随机抽查事项全覆盖，抽查对象比例不低于3%，检查结果录入率、公示率100%的目标任务。

三、抽查任务

（一）抽查时间、抽查对象及抽查比例

1. 抽查时间：2025年4月至2025年10月。
2. 抽查对象和比例：各相关股室依据《隆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2025年版）》、《隆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5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按照“无事不扰、一次上门、全面体检”的原则，合理确定随机抽查的比例和频次，对投诉举报多发易发或违法违规行为相对集中的企业、行业和领域，列入监管重点，实施定向抽查，提高抽查比例和频次。

（二）抽查事项及抽查方式

1. 随机抽查事项：按照《隆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2025年版）》。
2. 随机抽取检查对象方式：通过河北省“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执法平台随机抽取确定待查对象名单。

3. 随机选派执法人员方式: 根据建立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 通过“双随机”抽检系统随机根据抽查事项从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中随机选派。

四、组织实施

1. 周密安排部署。今年我局牵头开展跨部门间联合抽查3次, 第一次由房地产市场监管股发起, 县市场局、县卫健局配合对县域范围内房地产经营项目的房地产开发公司、房地产中介机构、物业服务企业联合抽查; 第二次由公用事业股发起, 县市场局、县消防大队配合对县域范围内燃气经营企业、供热企业联合抽查; 第三次由建筑市场监管股发起, 县人社局、县生态环境分局、县发改局配合对县域范围内在建项目、建筑市场从业单位联合抽查。法规与改革股负责组织、协调本次联查工作, 负责通过河北省“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执法平台建立检查对象库和执法人员库, 随机抽取检查对象和执法人员。

2. 妥善处理问题。抽查中发现存在涉嫌违法违规行为, 属于当场可纠正的, 应依法责令立即纠正; 对于依法应当立案查处的, 按照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程序处理; 涉嫌犯罪的, 依照有关规定移送司法机关。

3. 依法公示结果。每次联合抽查结束后, 由牵头部门相关股室督促其他配合部门按时将联合抽查检查情况由执法检查人员录入“双随机平台”, 并通过“河北省双随机执法监管平台”对外公示。抽查检查结果的公示只针对检查行为本身, 后续对检查对象做

出的列入经营异常名录、行政处罚等监管执法结果信息应按照规定
的程序另行公示。

五、工作要求

(一) 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有关股室要高度重视，指定专人负责，各股室请于3月30日前将本专业抽查对象名录库(附件)报分管领导同意并签字后报法规与改革股备案和建库，确保“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落到实处。

(二) 严格落实责任。各有关股室要科学合理制定每期随机抽查工作实施方案，抽查前要组织参与检查的执法人员进行相关业务培训；执法检查人员要本着对检查对象、检查结果负责的原则，严格按照确定的时间、抽查事项、检查流程和相关要求开展抽查检查，认真录入抽查检查结果；复核人员、主管领导要把好审核关，减少因操作失误造成方案作废、检查结果录入错误等现象。

(三) 及时报送信息。各有关股室认真落实信息报送制度，按照各项工作报送时间节点要求，按时高质量报送相关数据或工作信息；对随机抽查、监管平台使用中遇到的问题、意见建议以及好的经验做法，也要及时反馈法规与改革股。

联系人： 联系电话：